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8月15日
- 股权登记日：2019年8月12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及有关公告详见2019年7月31日的《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本次股东大会通知详见2019年7月31日的《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8 月 15 日 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8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南院会议中心（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 号）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一、主持人向大会介绍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授权代表及其代表的股份数和公司董事、监事，以及列席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情况。

二、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三、审议议案

依次审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现场投票表决；

五、监票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六、统计投票结果；

七、主持人宣读大会决议；

八、出席会议的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九、出席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因公司新增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83,4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将由 846,864,732 股减少至 846,681,332 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现对原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修订原章程的第六条：

原第六条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6,864,732 元。

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6,681,332 元**。

二、修订原章程的第二十一条：

原第二十一条为：公司的总股本为 846,864,732 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公司的总股本为 **846,681,332 股**，全部为普通股。

请股东大会审议。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与近日收到《关于公布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通知》，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加强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国资厅发评审[2005]43号）以及财政部、国资委联合印发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号）文件要求，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集团）于2019年5月份开展了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通过邀请招标、现场述标以及专家评标等环节，并经有研集团董事会决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自2019年起担任有研集团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主审机构。审计范围包括：集团、集团总部、全资子公司以及所属主要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子公司。

公司自2012年起至今已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7年，作为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执业准则，严格履行审计职责，保证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在此，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真挚的感谢。

为便于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现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自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年度审计包含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2019年的审计费用为113万元人民币。

请股东大会审议。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5日